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5 月 31 日、6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除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鸿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中对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风险外，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事项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面向特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河南禄捷电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56,818,181 股，不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3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基于总体工作安排，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待相关工作及事项准备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一日